

×××人民检察院
移送线索通知书
(存 根)

××检××移通〔××××〕××号

案由_____

涉案人基本情况 (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身份证号、工作单位
及职务、住址、是否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) _____

送达单位_____

移送原因_____

批准人_____

承办人_____

填发人_____

填发时间_____

第一联 统一保存

×××人民检察院
移送线索通知书

××检××移通〔××××〕××号

_____:

现将_____涉嫌_____线索移送你_____, 如发现涉嫌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, 请及时与_____联系。

_____人民检察院/部门

年 月 日

(院印或部门印)

第二联 送达有关机关或者部门

×××人民检察院
移送线索通知书
(回 执)

_____人民检察院/部门:

你院/部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_____检_____移通
〔20____〕_____号移送的_____涉嫌_____线索，
我_____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悉。

_____人民检察院/部门
年 月 日
(院印或部门印)

第三联 有关机关或者部门接收线索后退回附卷

制作说明

一、本文书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十九条、《国家监察法》第十一条第二项的规定制作。为人民检察院在办理刑事案件过程中发现应由其他机关侦查、调查的犯罪，以及其他机关在侦查、调查案件过程中发现应由检察机关侦查的犯罪时使用。

二、填制本文书时，第一联需写明办案单位、文号、案由、涉案人基本情况（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身份证号、工作单位及职务、住址、是否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）、送达单位、移送原因、批准人、承办人、填发人、填发时间、第二联需写明具体单位、移送的案件线索具体涉案人姓名、性质。第三联需由受理案件线索单位填写，写明送达单位姓名、移送线索日期、收到线索日期、文号、填写日期、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三、有权制作本文书的是办理具体案件的人民检察院。

四、本文书共计三联，第一联统一保存备查，第二联送达有关机关或者部门，第三联由有关机关或者部门接收线索后退回移送线索的人民检察院。